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彰化縣員林鎮中山路一段146號本公司一樓大禮堂。

出席股數：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763,030,000股，出席股份總數483,547,478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91,147,888股），占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63.37%。

出席董事：

一、董事長：楊銀明。

二、董事：楊啟仁、張宏德、陳昭榮。

出席監察人：蕭如珀。

主席：楊銀明

記錄：陳願宇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十四、十五頁營業報告書。

（二）監察人查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十六頁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報告，敬請 鑒核：本公司截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外背書保證餘額共計新台幣四、二二三、八〇〇、二五〇元，詳如下列明細表，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報請備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融資背書保證明細表

被保證人	代表人	銀行名稱	背書起迄日期	匯率	背書金額	
					美金 (千元)	新台幣 (元)
美國建大有限公司	楊銀明	大眾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6,000	178,830,000
建泰(深圳)有限公司	楊銀明	花旗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3,000	89,415,000
建泰(深圳)有限公司	楊銀明	渣打銀行(中國)	102.11.10~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泰(深圳)有限公司	楊銀明	上海商業儲銀	102.07.01~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泰(深圳)有限公司	楊銀明	台北富邦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2,500	74,512,500
建泰(深圳)有限公司	楊銀明	澳新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2,000	59,610,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匯豐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7,000	208,635,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花旗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6,000	178,830,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渣打銀行(中國)	102.08.13~103.06.30	29.805	3,000	89,415,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渣打國際銀行	102.08.13~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上海商業儲銀	102.07.01~103.06.30	29.805	6,000	178,830,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華僑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3,000	89,415,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台北富邦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澳新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大(中國)有限公司	楊銀明	元大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3,000	89,415,000
建泰(天津)有限公司	楊銀明	上海商業儲銀	102.07.01~103.06.30	29.805	6,000	178,830,000
建泰(天津)有限公司	楊銀明	華僑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4,000	119,220,000
建泰(天津)有限公司	楊銀明	台北富邦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泰(天津)有限公司(與建大天津共用)	楊銀明	渣打銀行(中國)	102.08.13~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泰(天津)有限公司(與建大天津共用)	楊銀明	匯豐銀行	102.11.10~103.06.30	29.805	12,000	357,660,000
建泰(天津)有限公司(與建大天津共用)	楊銀明	澳新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泰(天津)有限公司(與建大天津共用)	楊銀明	花旗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12,000	357,660,000
建大(天津)有限公司	楊銀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02.03.25~103.06.30	29.805	3,000	89,415,000
建大(越南)有限公司	楊銀明	兆豐國際商銀	102.07.01~103.06.30	29.805	3,050	90,905,250
建大(越南)有限公司	楊銀明	台北富邦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5,000	149,025,000
建大(越南)有限公司	楊銀明	中國信託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8,000	238,440,000
建大(越南)有限公司	楊銀明	華南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3,000	89,415,000
建大(越南)有限公司	楊銀明	匯豐銀行	102.07.01~103.06.30	29.805	1,500	44,707,500
建大(越南)有限公司	楊銀明	Citibank N.A., Ho Chi Minh Branch	102.08.13~103.06.30	29.805	3,000	89,415,000
總計					142,050	4,233,800,250

(四) 其他報告事項：無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等，業經本公司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及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其中財務報表已委請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二、有關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十四頁至第十五頁及第十七頁至第三十三頁。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82,928,47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463,403,937 權 (含電子投票 73,144,583 權)	95.96%
反對權數 7,849 權 (含電子投票 7,849 權)	0.00%
棄權權數 17,995,456 權 (含電子投票 17,995,456 權)	3.73%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1,521,236 權	0.3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後純益 3,237,743,923 元，依法提列法定公積新台幣 323,774,392 元，加計首次採用 IFRSs 調整貸記淨保留盈餘 699,616,565 元，扣除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19,549,664 元、組織重整調整數 113,157,131 元、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2,384,731 元，加上一年度未分配累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計新台幣 6,305,989,515 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股票股利為新台幣 534,200,000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 70.010353 股，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1,373,454,000 元，每股分配 1.80 元。
- 二、員工紅利為新台幣 19,565,682 元，董監事酬勞計新台幣 29,348,523 元。
- 三、前項盈餘分配，以一〇二度盈餘優先分配，若有不足再由上年度未分配盈餘提充分配，嗣後如因法令變更或買回本公司股份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需調整分配比率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四、請參閱本公司「盈餘分配表」如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〇二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A. 可供分配數	金額
1. 上期未分配盈餘	3,527,494,945
2. 加：首次採用 IFRSs 調整貸記淨保留盈餘	699,616,565
3. 減：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19,549,664)
轉換為 IFRSs 後之期初未分配盈餘	3,507,561,846
4. 減：組織重整調整數	(113,157,131)
組織重組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3,394,404,715
5. 減：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102 年度)	(2,384,73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3,392,019,984
6. 本期稅後純益	3,237,743,923
7. 提列法定公積	(323,774,392)
累積可分配盈餘	6,305,989,515
分配項目	
股票股利 0.70010353 元	534,200,000
現金股利 1.80 元	1,373,454,000
本年度未分配盈餘	4,398,335,515
附註	
分配員工紅利	19,565,682
分配董監事酬勞	29,348,52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等相關資訊

項目	帳列數	擬議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	20,543,040	19,565,682	(977,358)	依整年度	差異數列
董監酬勞	30,814,560	29,348,523	(1,466,037)	營運狀況調整	一〇三年度費用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82,928,47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463,881,132 權 (含電子投票 73,603,225 權)	96.06%
反對權數 7,849 權 (含電子投票 7,849 權)	0.00%
棄權權數 17,536,814 權 (含電子投票 17,536,814 權)	3.63%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1,502,683 權	0.3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議決。

說明：

一、盈餘轉增資是為配合員林及雲林外胎廠製程之改善。

二、增資方式

(一)盈餘轉增資：以一〇二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新臺幣 534,200,000 元股票股利，發行新股 53,420,000 股，計每仟股無償配發新股 70.010353 股。

(二)本案增資股票，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率配發之。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均為記名式普通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數，股東可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併湊成一整股並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登記，逾期未辦理併湊或併湊後仍不足一股之金額，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改發現金(至元為止)，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本次增資如因法令變更或買回本公司股份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需調整配股比率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三)本增資案，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配股基準日及增資基準日，增資新股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82,928,47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463,883,007 權 (含電子投票 73,605,100 權)	96.06%

反對權數 7,929 權 (含電子投票 7,929 權)	0.00%
棄權權數 17,534,859 權 (含電子投票 17,534,859 權)	3.63%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1,502,683 權	0.3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議決。

說明：

- 一、配合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提高資本總額。
- 二、依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 號函辦理，新增設置獨立董事及其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 三、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 文	修 訂 前	修 訂 後	說 明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柒拾柒億元，共分為柒億柒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拾貳億元，共分為捌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資金募集需要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六人，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本公司設董事八人，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u>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 <u>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u> 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行政	依金管會 102.12.31 第 1020053112 號函規定設置獨立董事

		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五十一年三月一日…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四十一次修訂，本章程自股東會通過之日起施行之。	本章程訂於民國五十一年三月一日… <u>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四十二次修訂</u> ，本章程自股東會通過之日起施行之。	增列修訂日期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82,928,47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463,881,132 權 (含電子投票 73,603,225 權)	96.06%
反對權數 7,849 權 (含電子投票 7,849 權)	0.00%
棄權權數 17,536,814 權 (含電子投票 17,536,814 權)	3.63%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1,502,683 權	0.3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議決。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12 月 3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令修訂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 文	修 訂 前	修 訂 後
5.1.2	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
5.1.6	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八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5.2.2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

	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或其他相關資料，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度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 <u>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u> (以下簡稱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或其他相關資料，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度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 <u>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u> (以下簡稱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5.2.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 <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 ，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5.2.4	若取得或處分 <u>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u> 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估價報告，並按本處理程序之資產估價程序辦理。	若取得或處分 <u>不動產或設備</u> ，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估價報告，並按本處理程序之資產估價程序辦理。
5.2.6	四、取得或處分不動產 <u>及其他固定資產</u> 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現值、鄰近不動產實際成交價格或帳面價值、供應商報價等議定之。若係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先依本處理程序5.9~5.12.3規定之方法設算，以評估交易價格是否合理。	四、取得或處分不動產 <u>或設備</u> 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現值、鄰近不動產實際成交價格或帳面價值、供應商報價等議定之。若係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先依本處理程序5.9~5.12.3規定之方法設算，以評估交易價格是否合理。
5.4.1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不在此限。
5.4.1	四、除前三項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三)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	四、除前三項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公債。 (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 (三)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

	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四)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四)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5	資產估價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 <u>固定資產</u> ，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 <u>機器設備</u> 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其應行記載事項詳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惟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資產估價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 <u>設備</u> ，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 <u>設備</u> 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其應行記載事項詳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惟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5.5.3	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 <u>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 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 <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 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5.9	關係人交易認定依據： <u>關係人之認定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規定辦理，認定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u>	關係人、子公司認定依據： <u>關係人、子公司應依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u>
5.9.1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5.2.7及本章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以 <u>第三條第(七)項規定辦理。</u>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5.2、5.5及5.10~5.12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以 <u>第5.2.7規定辦理。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u>
5.10	決議程序：	決議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u>5.10.1 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u> <u>5.10.2 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u> <u>5.10.3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 5.11 或 5.12~5.12.3 除外條款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u> <u>5.10.4 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u> <u>5.10.5 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u> <u>5.10.6 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u> <u>5.10.7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 5.4.2，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 5.11 或 5.12~5.12.3 除外條款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 5.4.2，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u>5.10.1 關係人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u> <u>5.10.2 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依 5.10 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u> <u>5.10.3 若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 5.10 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u>
5.11	交易條件合理性之評估：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除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或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或係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等三種情形外，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並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	交易條件合理性之評估：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除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或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或係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等三種情形外，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並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

5.16.3	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 一、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證期會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二、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 一、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證期會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二、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如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5.26	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且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本處理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
5.27		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且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82,928,47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463,880,092 權 (含電子投票 73,602,185 權)	96.06%
反對權數 9,404 權 (含電子投票 9,404 權)	0.00%
棄權權數 17,536,299 權 (含電子投票 17,536,299 權)	3.63%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1,502,683 權	0.3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議決。

說明：

一、依 102.11.08 金管證文字第 1020044212 號函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 號函辦理。

二、新增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投票權、設置獨立董事及其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u>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 <u>有關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悉依證券交易法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辦理」。</u>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多者，依次分別當選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依 <u>電子投票平台</u> 及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 <u>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u> 或監察人。 <u>依第一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股東會另行選任。</u>
第六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選舉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u>以電子方式行使投票權者，不另製發選舉票。</u>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82,928,47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463,881,132 權 (含電子投票 73,603,225 權)	96.06%
反對權數 9,404 權 (含電子投票 9,404 權)	0.00%
棄權權數 17,535,259 權 (含電子投票 17,535,259 權)	3.63%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1,502,683 權	0.3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議決。

說明：

董事會提

一、配合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會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擬修訂

-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條文。
二、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u>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u>，其以<u>電子方式</u>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u>電子方式</u>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u>電子方式</u>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u>電子方式</u>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u>電子方式</u>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u>電子方式</u>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82,928,47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463,881,132 權 (含電子投票 73,603,225 權)	96.06%
反對權數 9,404 權 (含電子投票 9,404 權)	0.00%
棄權權數 17,535,259 權 (含電子投票 17,535,259 權)	3.63%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1,502,683 權	0.31%

本案照董事會所提議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布散會。

柒、散 會：上午十時三十五分。

主 席：楊銀明



記 錄：陳願宇



附件

營 業 報 告 書

回顧 2013 年度，歐債尚未完全紓解，加上美國量化寬鬆貨幣政策漸次退場，全球滯處於悶經濟！然在美國頁岩氣商業化帶動下，全球經濟略趨回溫，加上新興汽車市場仍然成長且橡膠原料供給量相對增長與價格平穩下，輪胎產業仍然持續成長。

我司天津廠四月成功試產 PCR 輪胎，並在六月正式銷售，增長公司在汽車胎與備胎產能規模，且產品陸續通過上海 General Motor、Honda、Toyota、Mitsubishi Motor、Subaru、Mazda...等國際汽車大廠驗證，產銷產品中之汽車胎、機車胎、ATV 車胎、自行車胎連續七年獲頒台灣精品，台灣廠獲頒日本設備維護協會 TPM 優秀賞，公司獲頒經濟部第一屆卓越中堅企業獎，大陸傑出台商獎...等榮譽的加持下，營運績效仍然持續成長。

為拓展歐洲市場及行銷業務，在德國 Hauptstraße Oldenburg 設立 KENDA Rubber Industrial Co. Europe GmbH 分公司，在美國併購美國發展投資公司(ADI)；整合輪胎與輪圈組裝供應北美市場，並在台灣成立建豐貿易公司統合內銷業務，據以整合集團產能擴充與銷售通路佈建，達成中長期營業目標。

感謝過去一年來全體股東的支持及經營團隊和全體同仁的努力。前瞻一〇三年度，在產能擴充之規模經濟效應，及銷售通路佈建完備下，經營團隊將持續管控成本、提昇品牌價值、致力創新研發高性價比產品、深耕新興市場，以期公司業績持續穩定成長，達成對全體股東、客戶及同仁們的承諾，以善盡社會公民責任，朝全球前二十大輪胎製造公司的目標挺進。

1、產銷情形

2、營運情形

102 年度自行車胎	生產	144,482 千條	10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2,450,584 仟元
	銷售	138,479 千條	較 101 年度	32,711,446 仟元 減少 0.80%
較 101 年度銷售	158,425 千條	減少	12.59%	
			102 年度營業成本	24,362,996 仟元
102 年度機車胎	生產	43,524 千條	較 101 年度	25,655,425 仟元 減少 5.04%
	銷售	39,980 千條		
較 101 年度銷售	42,454 千條	減少	5.83%	102 年度營業費用
				3,865,830 仟元
			較 101 年度	3,402,476 仟元 增加 13.62%
102 年度工業用車胎	生產	6,771 千條		
	銷售	8,011 千條	102 年度營業淨利	4,221,758 仟元
較 101 年度銷售	6,514 千條	增加	22.98%	較 101 年度 3,653,545 仟元 增加 15.55%
102 年度汽車胎	生產	2,906 千條	102 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	116,652 仟元
	銷售	1,809 千條	較 101 年度	(74,689)仟元 增加 256.18%
較 101 年度銷售	1,792 千條	增加	0.95%	
102 年度轎車胎及備胎	生產	7,459 千條	102 年度稅後淨利	3,366,962 仟元
	銷售	8,250 千條	較 101 年度	2,764,968 仟元 增加 21.77%
較 101 年度銷售	7,208 千條	增加	14.46%	
102 年度其他	生產	4,113		
	銷售	54,719		
較 101 年度銷售	133,625	減少	59.0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監察人查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素絹及邵朝彬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規定，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股東常會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蕭 如 珀



林 宗 祺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六 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投資子公司金額及其投資損益份額暨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三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及揭露。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347,732仟元、2,116,786仟元及1,689,119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9%、9%及8%；暨其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分別為778,657仟元及545,557仟元，分別占綜合利益總額之19%及2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如附註六(六)所述，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度透過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向與本公司具共同控制力之股東取得其投資持有公司之股權，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交易，應將該等轉投資視為自始取得，並據此重編民國101年度財務報表及101年1月1日之初始財務報表。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華輝



會計師：邵朝彬



地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243號

電話：(04)24717486

核准文號：(90)台財證(六)第110777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72785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12.31		101.12.31(重編後)		101.1.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四、六)	\$ 1,934,106	7	\$ 2,069,191	9	\$ 514,702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註四、六)	18,529	-	23,259	-	18,55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註四)	28,053	-	49,109	-	35,495	-
1160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註四、七)	1,386	-	2,848	-	1,9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註四、六)	406,399	2	406,514	2	471,998	2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註四、七)	641,835	2	511,464	2	734,824	4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註四)	22,016	-	19,553	-	28,05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註四、七)	281,455	1	118,213	-	69,761	-
130X	存貨(註四、六)	763,559	3	809,944	3	1,159,628	6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註八)	13,802	-	60,791	-	18,54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11,140	15	4,070,886	16	3,053,491	14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四、六)	81,913	-	106,249	-	106,24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四、六)	19,915,614	75	17,029,060	73	15,208,585	7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四、六)	2,305,626	9	2,183,712	10	2,111,119	10
1780	無形資產(註四)	8,638	-	4,906	-	8,4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註四、六)	60,141	-	65,610	-	64,97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註六)	213,813	1	183,123	1	198,4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585,745	85	19,572,660	84	17,697,739	86
1XXX	資產總計	\$ 26,696,885	100	\$ 23,643,546	100	\$ 20,751,230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12.31		101.12.31(重編後)		101.1.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註六)	\$ 530,000	2	\$ 480,000	2	\$ 45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六)	149,340	1	139,706	1	139,668	1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679	-	31,890	-	33,477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57,773	1	369,753	2	539,39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七)	20,305	-	46,531	-	73,014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註七)	19,017	-	373,294	2	48,891	-
220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註六)	377,533	1	315,070	1	323,700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註四、六)	153,286	1	202,220	1	11,543	-
2310	預收款項	41,385	-	45,274	-	40,848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註六)	783,166	3	1,094,500	5	1,156,222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360	-	5,439	-	5,12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44,844	9	3,103,677	14	2,821,880	14

【接次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12.31		101.12.31(重編後)		101.1.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註六)	\$ 5,907,834	22	\$ 4,535,000	19	\$ 3,097,667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註四、六)	1,022,383	4	877,743	4	986,021	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四、六)	509,158	2	537,437	2	521,75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39,375	28	5,950,180	25	4,605,441	23
2XXX	負債總額	9,884,219	37	9,053,857	39	7,427,321	37
	權益(註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7,630,300	28	7,336,800	31	6,889,000	33
3200	資本公積	41	-	41	-	41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3,771	6	1,399,375	6	1,097,43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9,550	3	28,582	-	28,582	-
3350	未分配盈餘	6,629,763	25	6,003,681	25	5,059,417	24
3400	其他權益	169,241	1	(522,139)	(2)	-	-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6,812,666	63	14,246,340	60	13,074,475	62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343,349	1	249,434	1
3XXX	權益總額	16,812,666	63	14,589,689	61	13,323,909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696,885	100	\$ 23,643,546	100	\$ 20,751,230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註四、六、七)	\$ 6,416,866	100		\$ 6,462,549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六、七)	(4,583,968)	(72)		(4,862,956)	(75)	
5900	調整前營業毛利	1,832,898	28		1,599,593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500)	-		(34,500)	(1)	
5950	營業毛利	1,821,398	28		1,565,093	24	
	營業費用(註六、七)						
6100	推銷費用	(590,501)	(9)		(497,661)	(8)	
6200	管理費用	(232,376)	(4)		(204,92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693)	(1)		(69,55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18,570)	(14)		(772,138)	(12)	
6900	營業淨利	902,828	14		792,955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註六、七)	59,778	1		42,63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註六)	78,336	1		(62,590)	(1)	
7050	財務成本(註四、六)	(92,898)	(1)		(80,55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註四、六)	2,645,913	41		2,318,999	3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91,129	42		2,218,485	35	
7900	稅前淨利	3,593,957	56		3,011,440	47	
7950	所得稅費用(註四、六)	(226,995)	(4)		(246,472)	(4)	
8200	本期淨利	3,366,962	52		2,764,968	4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註六)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9,064	13		(641,229)	(10)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873)	-		(42,036)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41,120)	(2)		114,092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95,071	11		(569,173)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62,033	63		\$ 2,195,795	3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37,744	50	\$ 2,658,907	41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利益	129,218	2	106,061	2
		<u>\$ 3,366,962</u>	<u>52</u>	<u>\$ 2,764,968</u>	<u>4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26,739	61	\$ 2,101,880	33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綜合損益	135,294	2	93,915	1
		<u>\$ 4,062,033</u>	<u>63</u>	<u>\$ 2,195,795</u>	<u>34</u>
	每股盈餘(註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41</u>		<u>\$ 3.6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41</u>		<u>\$ 3.62</u>	

(註)如附註六(六)所述，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透過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向與本公司具共同控制力股東取得其投資持有公司之股權，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交易，應將該等轉投資視為自始取得，並將其財務績效依權益法認列，表達於本公司個體綜合損益表中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項下；本公司依前述規定編製之民國102及101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本期淨利屬本公司取得該等轉投資公司股權前之前手淨利分別為129,218仟元及106,061仟元，影響上列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每股0.17元及0.14元；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為每股0.17元及0.14元。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附屬公司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合 計	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6,889,000	\$ 41	\$ 1,097,435	\$ 28,582	\$ 5,059,417	\$ -	\$ 13,074,475	\$ -	\$ 13,074,475
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取得影響數	-	-	-	-	-	-	-	249,434	249,434
盈餘分配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301,940	-	-	-	(930,015)	-	(930,015)
現金股利—每股1.35元	-	-	-	-	-	-	-	-	-
股票股利—每股0.65元	447,800	-	-	-	-	-	2,658,907	106,061	2,764,968
民國101年度本期淨利	-	-	-	-	-	-	(557,027)	(12,146)	(569,173)
民國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2,139)	14,246,340	343,349	14,589,68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7,336,800	41	1,399,375	28,582	6,003,681	(522,139)	-	-	-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提列 特別盈餘公積	-	-	-	719,550	(719,550)	-	-	-	-
盈餘分配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264,306	-	-	-	(1,247,256)	-	(1,247,256)
現金股利—每股1.70元	-	-	-	-	-	-	-	-	-
股票股利—每股0.40元	293,500	-	-	-	-	-	688,995	6,076	695,071
盈餘特別分配	-	-	-	(28,582)	-	-	-	-	-
民國102年度本期淨利	-	-	-	-	-	-	3,237,744	129,218	3,366,962
民國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91,380	(113,157)	(478,643)	(591,800)
組織重組調整	-	-	-	-	-	-	-	-	-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7,630,300	\$ 41	\$ 1,663,771	\$ 719,550	\$ 6,629,763	\$ 109,241	\$ 16,812,666	\$ -	\$ 16,812,666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李開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593,957	\$ 3,011,44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3,375	173,843
攤銷費用	4,824	12,121
呆帳費用提列數(備抵呆帳轉收入)	(319)	(2,4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269)	(4,709)
利息費用	92,898	80,554
利息收入	(2,822)	(5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645,913)	(2,318,99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64	690
未實現銷售利益(損失)	10,600	34,3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48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21,056	(13,614)
應收票據-關係人	1,462	(92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043	67,8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0,371)	223,3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2,477)	8,5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3,242)	(48,451)
存貨	46,385	349,684
預付款項	46,995	(45,919)
其他流動資產	(6)	92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26,211)	(1,587)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1,980)	(169,6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226)	(26,483)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30,308	31,14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4,024)	324,397
預收款項	(3,889)	4,426
其他流動負債	1,916	(1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153)	(26,3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56,629	1,662,691
收取之利息	2,811	557
支付之利息	(93,272)	(78,352)
支付之所得稅	(266,939)	(50,6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9,229	1,534,293

【接次頁】

	102年度	101年度(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3,188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76)	(177,02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488)	(72,3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70	3,875
存出保證金減少	3,668	12
取得無形資產	(8,555)	(22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924	(5,85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3,643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6,889)	(207,9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8,558)	(455,8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3,166,000	2,6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04,500)	(1,264,38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432
發放現金股利	(1,247,256)	(930,0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756)	476,0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5,085)	1,554,4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69,191	514,7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34,106	\$ 2,069,19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查核報告，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5,842,812仟元、4,892,976仟元及5,689,861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8%、17%及22%，其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1,813,216仟元及9,835,167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36%及3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

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附註四（四）所述，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度透過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向與本公司具共同控制力之股東取得其投資持有公司之股權，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交易，應將該等轉投資視為自始取得，並據此重編民國101年度財務報表及101年1月1日之初始財務報表。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2及10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地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243號

電話：(04)24717486

核准文號：(90)台財證（六）第110777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72785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12.31		101.12.31(重編後)		101.1.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四、六)	\$ 10,528,408	32	\$ 9,225,950	33	\$ 5,621,912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註四、六)	21,181	—	23,259	—	18,55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註四)	321,692	1	338,911	1	229,146	1
1160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註四、七)	1,386	—	2,848	—	1,9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註四、六、八)	3,153,339	10	3,030,558	11	2,864,201	11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註四、七)	19,753	—	19,094	—	19,626	—
1200	其他應收款(註四)	55,681	—	129,222	—	138,925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註四、六)	—	—	36,286	—	—	—
130X	存貨(註四、六、八)	5,810,623	18	5,913,810	21	7,537,590	28
1410	預付款項	731,648	2	291,727	1	339,586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六)	874,875	4	295,689	1	1,320,158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註六、八)	157,100	—	3,097	—	6,72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675,686	67	19,310,460	68	18,098,350	6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四、六)	132,671	—	155,704	1	157,80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四、六)	9,540,220	29	7,690,361	27	6,942,362	26
1780	無形資產(註四、六)	60,547	—	55,820	—	61,9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註四、六)	94,301	—	104,737	—	132,092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註六)	349,175	1	340,471	1	365,62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註六)	545,953	3	709,013	3	697,197	4
15XX	非流動資產淨額	10,722,867	33	9,056,106	32	8,357,039	32
1XXX	資產總計	\$ 32,398,553	100	\$ 28,366,566	100	\$ 26,455,389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註六)	\$ 1,588,166	5	\$ 1,448,196	5	\$ 3,081,217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六)	149,340	—	139,706	—	139,668	1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5,679	—	31,890	—	33,492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983,990	6	1,888,505	7	2,122,356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七)	6,271	—	10,793	—	13,740	—
2200	其他應付款(註六、七)	1,828,910	6	1,367,905	5	1,219,454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註四、六)	452,000	1	372,240	1	178,829	1
2310	預收款項	255,828	1	161,975	1	197,860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註六)	801,568	3	1,124,516	4	1,241,168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057	—	5,439	—	5,12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084,809	22	6,551,165	23	8,232,907	31

【接次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12.31		101.12.31(重編後)		101.1.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註六)	\$ 6,915,687	21	\$ 5,640,351	20	\$ 3,186,748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註四、六)	1,062,173	3	909,310	3	1,021,261	4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四、六)	509,158	2	537,437	3	521,753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註七)	14,060	—	138,614	—	168,81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501,078	26	7,225,712	26	4,898,573	19
2XXX	負債總額	15,585,887	48	13,776,877	49	13,131,480	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註六)	7,630,300	24	7,336,800	26	6,889,000	26
3200	資本公積(註六)	41	—	41	—	41	—
3300	保留盈餘(註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3,771	5	1,399,375	5	1,097,43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9,550	2	28,582	—	28,582	—
3350	未分配盈餘	6,629,763	20	6,003,681	20	5,059,417	19
3400	其他權益	169,241	1	(522,139)	(2)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6,812,666	52	14,246,340	50	13,074,475	49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343,349	1	249,434	1
3XXX	權益總額	16,812,666	52	14,589,689	51	13,323,909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398,553	100	\$ 28,366,566	100	\$ 26,455,389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註四、六、七)	\$ 32,450,584	100	\$ 32,711,446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六、七)	(24,362,996)	(75)	(25,655,425)	(78)
5950	營業毛利	8,087,588	25	7,056,021	22
	營業費用(註六、七)				
6100	推銷費用	(2,338,960)	(7)	(2,140,071)	(7)
6200	管理費用	(1,013,856)	(3)	(858,19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3,014)	(2)	(404,21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865,830)	(12)	(3,402,476)	(11)
6900	營業淨利	4,221,758	13	3,653,545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註六、七)	195,813	-	151,75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註六)	18,307	-	(78,464)	-
7050	財務成本(註四、六)	(97,468)	-	(147,98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6,652	-	(74,689)	-
7900	稅前淨利	4,338,410	13	3,578,85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註四、六)	(971,448)	(3)	(813,888)	(3)
8200	本期淨利	3,366,962	10	2,764,968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註六)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839,064	3	(641,229)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873)	-	(42,03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141,120)	-	114,09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95,071	3	(569,17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62,033	13	\$ 2,195,795	7

【接次頁】

代 碼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37,744	10	\$	2,658,907	8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利益		129,218	-		106,061	-
		<u>\$</u>	<u>3,366,962</u>	<u>10</u>	<u>\$</u>	<u>2,764,968</u>	<u>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26,739	13	\$	2,101,880	7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綜合損益		135,294	-		93,915	-
		<u>\$</u>	<u>4,062,033</u>	<u>13</u>	<u>\$</u>	<u>2,195,795</u>	<u>7</u>
	每股盈餘(註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u>	<u>4.41</u>		<u>\$</u>	<u>3.6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u>	<u>4.41</u>		<u>\$</u>	<u>3.62</u>	

(註)如附註四(四)所述，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透過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向與本公司具共同控制力股東取得其投資持有公司之股權，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交易，應將該子公司視同自始取得並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依前述規定編製之民國102及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本期淨利屬本公司取得該等轉投資公司股權前之前手淨利分別為129,218仟元及106,061仟元，影響上列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每股0.17元及0.14元；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為每股0.17元及0.14元。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民國102年及前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主 權	共同控制下	權益	總 額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6,889,000	\$ -	41	\$ 1,097,435	\$ 28,582	\$ 5,059,417	\$ -	\$ 13,074,475	\$ -	\$ -	\$ 13,074,475	\$ -
組織重組後自開始取得影響數	-	-	-	-	-	-	-	-	-	-	-	-
盈餘分配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01,940	-	(301,940)	-	-	-	-	-
現金股利—每股1.35元	-	-	-	-	-	-	(930,015)	-	-	-	-	(930,015)
股票股利—每股0.65元	-	447,800	-	-	-	-	(447,800)	-	-	-	-	-
民國101年度本期淨利	-	-	-	-	-	2,658,907	-	-	-	106,061	2,764,968	-
民國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888)	-	-	-	(12,146)	(569,173)	-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7,336,800	41	1,399,375	28,582	6,003,081	(522,139)	14,246,340	343,349	14,589,689	-	-
低金管領字第1010012865號令提列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19,550	(719,550)	-	-	-	-	-	-
盈餘分配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4,396	-	(294,396)	-	-	-	-	-
現金股利—每股1.70元	-	-	-	-	-	-	(1,247,256)	-	-	-	-	(1,247,256)
股票股利—每股0.40元	-	293,500	-	-	-	-	(293,500)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582)	28,582	-	-	-	-	-	-
民國102年度本期淨利	-	-	-	-	-	3,237,744	-	-	-	129,218	3,366,962	-
民國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85)	-	-	-	6,076	695,071	-
組織重組調整	-	-	-	-	-	(113,157)	-	-	-	(478,643)	(591,800)	-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7,630,300	\$ -	41	\$ 1,663,771	\$ 719,550	\$ 6,629,763	\$ -	\$ 16,812,666	\$ -	\$ -	\$ 16,812,666	\$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38,410	\$ 3,578,85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60,520	899,826
攤銷費用	33,537	46,871
呆帳費用提列數	25,175	3,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	(372)	(4,709)
利息費用	97,468	147,982
利息收入	(77,507)	(66,7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103	5,45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48	-
其他項目	-	3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6	-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33,784	(118,662)
應收票據-關係人	1,462	(92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60,131)	(263,4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902	10,036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78,455	(44,59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851	7,211
存貨	316,430	1,458,884
預付款項	(466,189)	60,137
其他流動資產	(153,856)	(11,533)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26,211)	(1,602)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0,442	(191,2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122)	646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308,988	102,64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3,874)	(12,061)
預收款項	86,015	(30,295)
其他流動負債	7,618	3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152)	(26,3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508,400	5,549,861
收取之利息	77,614	66,747
支付之利息	(155,341)	(153,437)
支付之所得稅	(843,912)	(584,5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586,761	\$ 4,878,586

【接次頁】

	102年度	101年度(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3,188	\$ -
於共同控制下取得子公司控制力價款	(591,8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1,042)	(1,245,2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437	10,9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2,805)	63,69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3,643
取得無形資產	(8,612)	(23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547,194)	1,024,46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0,595	(15,65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19,125)	(642,316)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7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40,428)	(800,7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1,068	(1,581,94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3,166,000	3,756,557
償還長期借款	(2,242,976)	(1,394,117)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28,094)	(29,607)
發放現金股利	(1,247,256)	(930,0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1,258)	(179,12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7,374	(294,6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02,449	3,604,0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25,959	5,621,9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528,408	\$ 9,225,95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